

证券代码：872124

证券简称：智建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玉环市经济开发区银湖大道 11 号 8 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潘海强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16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汇报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故本议案按正常程序进行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故本议案按正常程序进行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(杭州)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周冰冰、沈林燕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方法、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3 日